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事项相关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神宇股份”）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2021年1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以及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决议公告，于2021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补充公告》。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披露回购方案后五个交易日内，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1年1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现披露以下信息：

一、股权登记日：2021年1月11日

二、相关股东名册：

1、全体前十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任凤娟	19,154,000	20.25



2	汤晓楠	15,740,000	16.64
3	汤建康	4,107,300	4.34
4	周芝华	3,964,100	4.19
5	江阴毅达高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5,972	1.76
6	谢恺	900,300	0.95
7	东海基金-郑如恒-东海基金-金龙 1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00,000	0.74
8	天津中冀万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565	0.71
9	上海含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含德盛世 6 号定增投资私募基金	636,086	0.67
10	上海亚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600	0.52

注：（1）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和比例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数据；（2）此表中持股比例是指股东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请予以区分。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1	任凤娟	4,788,500	7.00
2	汤建康	4,107,300	6.00
3	周芝华	3,964,100	5.79
4	汤晓楠	3,935,000	5.75
5	江阴毅达高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65,972	2.44
6	谢恺	900,300	1.32



7	东海基金-郑如恒-东海基金-金龙 122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700,000	1.02
8	天津中冀万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2,565	0.98
9	上海含德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含德盛世 6 号定增投资私募基金	636,086	0.93
10	上海亚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600	0.72

注：（1）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和比例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数据；（2）此表中持股比例是指股东持股数量占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总数的比例，请予以区分。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以上持股信息均来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2、股东汤建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所做承诺：“在任凤娟、汤晓楠任职期间，本人每年转让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汤建康目前正在履行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神宇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八日